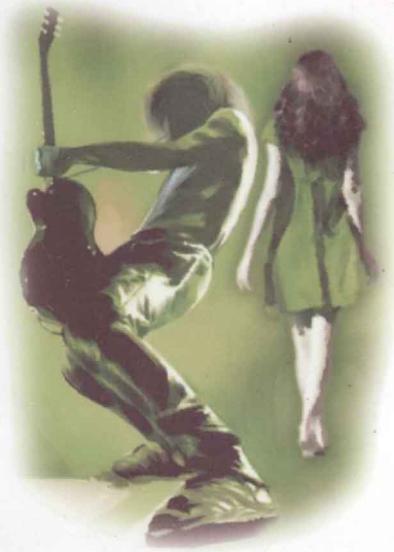


# 完美的告别



刘涛◎著

WANMEI DE GAOBIE

在经历了一段  
贫困、堕落、艰难的生活后  
他遇见了一个  
伟大的女子若嫣……  
在一个大雪飞扬的夜晚完美告别人世……

中国文联出版社

# 完美的告别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完美的告别 / 刘涛著 . - 北京 : 中国文联出版社, 2011.5  
ISBN 978-7-5059-7124-0

I . ①完… II . ①刘… III .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 ①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062773 号

书名	完美的告别
作者	刘 涛
出版	中国文联出版社
发行	中国文联出版社 发行部 (010-65389150)
地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100125)
经销	全国新华书店
责任编辑	邓燕玲
印刷	北京大地印刷厂
开本	880×1230 1/32
印张	8.25
版次	2011 年 5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5059-7124-0
定价	22.00 元

您若想详细了解我社的出版物  
请登陆我们出版社的网站 <http://www.cflacp.com>

# 目 录

## 第一章 远赴深圳

- 一 平静的一天 / 1
- 二 国庆旅行 / 4
- 三 珍贵的礼物 / 10
- 四 远 行 / 13
- 五 到达古城 / 20
- 六 一件有趣的事 / 26
- 七 如花似玉 / 31
- 八 一夜奔走 / 36
- 九 个性的男人 / 42
- 十 辞别向 曜 / 48

## 第二章 在 深 圳

- 一 地狱列车 / 53
- 二 车站遭遇 / 57
- 三 梅花山庄 / 63
- 四 表哥一家 / 67



- 五 一个记录 / 71
- 六 第一次找工作 / 72
- 七 平静背后 / 77
- 八 看 海 / 84

### 第三章 回榆林

- 一 天使依旧 / 88
- 二 回溯往昔 / 92
- 三 美丽的故事 / 95
- 四 毕业考试 / 102
- 五 乐成归乡 / 105
- 六 最后的浪漫 / 110
- 七 何去何存 / 114

### 第四章 再度下海

- 一 第一份工作 / 118
- 二 流浪歌手的生活 / 122
- 三 普 工 / 125
- 四 回山庄 / 131
- 五 现代少年报社 / 136
- 六 意外的降临 / 142
- 七 离开少年报社 / 153
- 八 再回山庄 / 161
- 九 圣廷苑酒店 / 168
- 十 国庆节 / 175
- 十一 马欣入狱 / 179
- 十二 离别深圳 / 182

## 第五章 去渭南

- 一 飞来横祸 / 184
- 二 最后的厮守 / 191

## 第六章 再回榆林

- 一 无奈的堕落 / 196
- 二 乞丐的冬天 / 200
- 三 重见天日 / 205
- 四 天使在人间 / 212
- 五 榆溪河畔 / 216
- 六 媳夫一家 / 220
- 七 难忘的一天 / 224
- 八 一件红色的外套 / 229
- 九 去医院 / 235
- 十一 夜场的生活 / 246
- 十二 若嫣的生日 / 250
- 十三 破晓清晨 / 255
- 十四 完美的告别 / 258

# 第一章 远赴深圳

## — 平静的一天

天空阴霾，雪就要来了。

傍晚时分，一个嶙峋硬朗的身影在无垠的大漠中艰难跋涉。他不知背着这把吉他走了多远，周遭仍是苍茫一片。他饥渴难耐，却依旧没有找到回家的路，仿佛已经到了途穷末路的境地。他双膝跪地，无助地呼天喊地，就在他极度绝望的时候，一阵急促的呼唤从远处传来。

“懒虫，都几点了！赶紧起床，怎么最近总是这么贪睡？”吴若嫣佯装不满。乐成终于从噩梦中苏醒过来，冷汗几乎要湿透了他的整个身体。他半眯着眼睛，看着这个大眼睛、圆脸蛋，一头时尚鬈发，穿着黑色紧身牛仔裤和红色羽绒外套的陕北女孩。

“哦，我刚做了一个可怕的噩梦。你没上班？”

“我都下班了，你知道现在几点了么？都七点多了，晚上！”若嫣急忙找来一块儿干毛巾帮乐成把身上的汗珠擦干。

“噢，我太困了。昨晚客人太多，演出完了我留下来帮忙，从凌晨五点多一直睡到现在。”

“还没吃饭吧？”

“没有，在梦里也没有。”

“赶紧起床、穿衣服、洗脸，然后我们去吃饭。”



“哦。”乐成总是显得那么的平静。

洗漱之后，乐成提着吉他和若嫣一起去吃饭。外面寒风呼啸，他们来到了一家经常光顾的特色饭店。

“你不是八点去上班么？”

“嗯。”

“那赶紧吃吧，现在已经是七点二十了。刚开始上班不要迟到，给人家领导留个好印象。”

“哦。”乐成的回答就像阴沉的天气一样毫无生机。

“感觉你最近怪怪的，是不是有事瞒着我？我看你一天总是神情恍惚，沉默寡言的，前些天可不是这个样子。”若嫣嗔怪着。

乐成一边狼吞虎咽，一边用手去抚了一下若嫣的头。“没有。你不要多想，你也知道我最近身体不好，会没事的。”

“哦，也只能相信你没有隐瞒什么了。”

饭后，俩人在一棵白杨树下拥抱告别。

“赶紧回去吧，我上班去了。你不是爱下雪么，老天爷就快让你如愿了。”乐成看了一眼阴沉的天空说。

“但愿如此吧，你晚上回家小心点儿。还有，这里的人杂，上班时不要和人家发生口角。”

“哦，知道了，你赶紧回去，外面这么冷。”

“嗯，那我回去了。”

目送着若嫣回家后，乐成开始了一天的工作。

大街上车流涌动，炫目的霓虹灯下，一个孤独的身影疾步匆匆。他绕过一个转角，顺着大街径直向前，最后走进了一个叫做“至尊演义”的夜场。

这个夜场很大，在一栋大楼的二层。没有电梯，爬上蜿蜒的楼梯，经过一条弯曲的走廊，就走进了场子。右边靠墙的是一个吧台，再往进走几步就能瞥见一个硕大的舞池，舞池中间则是一个正方形的演出舞台。整个场子被人造灌木点缀成了一片丛林。

到了晚上，这里的音乐震耳欲聋，灯光闪耀璀璨，人们沉浸在灯红酒绿之中忘乎所以，疯狂地摇摆呐喊。舞台上演出的女人衣着暴

露，妖艳妩媚，嘴里叼着香烟，挑逗着台下男人们早已按捺不住的欲望。这是一个堕落的漩涡，人们争先恐后地往里跳。而对于一个没有欲望的人而言，这种醉生梦死的生活只会让他睥睨。

这里没有固定的演员，大多都是不远千里来走穴的。他们身怀绝技、经验老道，在全国各地的四处演出。乐成起初在这里只是一个默默无闻的服务生，然而他凭着自己的勤奋与执着，还有那余音绕梁的歌声，最终打动了经理，破例让他一边唱歌，一边给店里帮忙。

他已经习惯了这样的生活，只有与音乐长相厮守才能让他暂时忘记一切痛楚和烦恼。

“大家好，首先带给大家的是一首我自己原创的、也是我最爱的一首歌，叫做《还有没有人像我这样爱过你》，希望大家喜欢。”

吉他拨响了，乐成的歌声响起：

也许我做的还不够好  
不是一个可以让你满足的依靠  
或许我的力量太渺小  
你要的虚荣我给不了也做不到  
再勉强只会让彼此更苦恼  
我不会怪你那么残忍那么认真地走掉  
我只恨自己那么痴情那么认真地爱你  
也许是命运作祟 也许是缘分已尽  
人活着 永远像是个生活的傀儡  
即使每一步都小心翼翼  
还是难免沾满一身污泥  
还有没有人像我这样爱过你  
还有没有人像我这样奋不顾身地为你  
还有没有人像我这样爱着你  
还有没有人像我这样唱情歌给你听  
这个世界也许好男人很多  
没有人会像我这样不负责任 到了最后仍然一事无成  
当身边的朋友都已拥有爱 拥有家 拥有温暖的时候



我还是像个幽灵 穿梭在灰色的寒夜  
还有没有人像我这样爱过你

.....

乐成的演唱博得了阵阵掌声。在这里他已经小有名气，甚至有自己的粉丝。但是个中滋味，却只有他自己明白。

## 二 国庆旅行

两年前的国庆节

“收拾好了没有，大姐？”

“大哥，稍安勿躁好不好？”

“快点儿，太阳都要落下去了。”

“我在‘所里’，你这催命鬼。”

“动作迅速点啊，我可以等你，但是火车可不会像我这样仁慈。再有二十几分钟火车就要开了。”不耐烦的声音被这个不耐烦的男子拖得很长。

“呃，知道了，怎么今天的时间过的这么快。”

“昨天跑的慢么，傻子。”

“好了，就来，先挂了，天才。让我把‘零件’都装好。”

“但愿你不会忘记什么。”

没有几分钟的光景，一个高挑女子从一处松林间顺着礼堂的台阶像风一样飘然而至到乐成眼前，脸上写满了喜悦的神情。她就是乐成人生中的第一个女人，叫李淑静，人也像名字一样恬静。她几乎生活在属于自己的世界里，少有的传统。平日里她几乎从不和异性搭话，至于共事那简直就是天方夜谭。

淑静不仅长的无可挑剔——大眼睛、长睫毛、婀娜多姿，而且宅心仁厚，是个地道的女中豪杰。也正是这样，才让向来以挑剔著称的乐成对她爱得痴迷。乐成追求的过程也自然是一波三折。

起初是暗送秋波，其次是找人“搭桥”，之后是主动献艺，最后

才是勇猛突击。虽然她保守思想的堡垒固若金汤，让众多想追求她的男子都望而生畏，但是乐成的才华与执着赢得了淑静的芳心。只要是淑静愿意做的、想要做的事，乐成都会使尽浑身解数让她如愿以偿。这样的追求让淑静无法拒绝，追求的过程势如破竹，没用两个月的时间淑静就倾倒在了乐成的怀里。

“乐成，我要再度声明，打死我，我也不去你们家。”

“放心吧，姐姐，我的家人每天都像时间一样忙碌，你就是哭着哀求着要去，也没人会为你施舍一秒。你‘飞’了不是问题，问题是我也没法活呀。”

“乐成，你……”

这是俩人在一起的第一个国庆节假期，也是俩人自恋爱以来的第一次远行。

金色的夕阳映红了大片的天空，在天空温柔的怀抱里躺着朵朵幸福的晚霞。车站人声鼎沸，舒缓的音乐响彻空旷的站台，黑压压的人群排成长队往车厢里涌。

火车启动了，这对爱侣安静地坐在依窗的一个角落里，他们不像热恋情侣那样如胶似漆，倒像是一对恩爱有加的老夫老妻。乐成只是把淑静的手握在自己的手里。此刻正值初秋，浓郁的绿色仍然没有退去，两人谈天说地，欣赏窗外的美景，遥想着飘渺的未来。

列车徐徐驶入黑夜，淑静有些累了，她依偎在乐成的怀里睡着了。

在甜蜜中，终点来的并不漫长。走出车厢，冷风袭来，冷得淑静有些哆嗦，乐成给她披上了自己的外套。没有月亮，夜晚变得更像是夜晚。去往镇上的班车早已停止，所以他们只能在城里留宿一夜。

“好出门不如待在家”，淑静已经没有了先前的强硬。她比平时要更加的温柔，紧紧地依靠在乐成的怀里，生怕冷风把自己吹倒。

他们找到一家简陋的旅社，乐成给淑静打来了洗脚水，并殷勤地为她洗脚。令人难以想象的是，帮淑静洗完脚以后乐成居然亲吻了淑静的脚。这一吻足以让淑静立刻陷入了甜蜜的漩涡。淑静深知这个男人爱自己，爱自己的一切，包括她身上所有的缺点。他总是把她捧在



手心里，为她不顾一切，这样的感动也让她甘愿为他付出一切。

洗完脚以后俩人就打算上床休息。这是淑静第一次和异性同床共枕，其实在没有出发之前她已经思量过这些问题。尽管她不愿意去面对、尽管她对一个异性的肉体充满了向往与好奇，但是她还是很清楚一个问题，自己的原则绝对不能丢。

淑静是绝对不会轻易和一个男人上床。既然她迈出了这一步，可想而知，这个男人在她心目中的地位。

乐成干脆地把自己的衣服脱掉，见此情形，淑静像个孩子似地诘问道：“我们能不能不脱衣服睡觉啊？”

“你说能么？”

“Of course。”

“呵呵，还有心情说鸟语啊，脱吧，哪儿有不脱衣服睡觉的，我们又不是宇航员？你不脱我帮你脱。”

“不不不，我自己脱……不过只脱裤子和外套，其他的打死也不脱。”淑静急急的说，脸因为羞涩而泛着绯红。

“好的，先脱吧，脱点儿算点儿。”

淑静很难为情的脱了外套和裤子，像只兔子一样急忙钻进了被窝。看她的样子，真是让乐成暗自发笑。见乐成把衣服脱了个精光，淑静吓得遮住了眼睛。

“乐成，你这个坏蛋，谁让你全脱了？”淑静连笑带骂，向乐成扑过来，试图阻止他继续脱衣服。

“呵呵，我不脱睡不着。”

乐成过去抱住了淑静，把她压在身下，然后继续和她打情骂俏。

“脱吧。”

“怎么还脱啊？不行，再脱就没了。”

“你感觉我还有么？”

“你不一样，你不穿衣服能睡着，而我呢，和你恰恰相反，我是脱了衣服纯粹睡不着。”

“呵呵，那我们先来接吻。”

“不行，我不会。”

“来吧，很好学的，此时不学待何时。”

淑静牵强的配合着。乐成放开她，然后她长出了一口气，说道：“还挺好学的。”

“你这脸皮是用大地做的吧。”

“是用白云做的。”

“我看你是还想再多学一些。”

“不了，不了，不了，这已经远远超出了我的接受范围了。”

“好，不学了，那我们先看会儿电视吧。”

他们在一起就是那么的快乐。俩人看电视从来看不到一块儿，淑静总是和乐成抢台。乐成要看电影，她要看古装剧。最后乐成只能故作大方地将电视让给她，否则回到学校，淑静就会这样要挟乐成：“下次我不和你出去了。”

熄了灯，在缠绵中，乐成帮淑静解决了那些“累赘”，贪婪的唇第一次登上了那雪白的玉峰。淑静不敢正视他们的身体，只是呆望着乐成的眼睛。

那一夜，里程碑的一夜。从那儿以后，乐成和淑静的关系发展到了亲密无间的地步，俩人也都很清楚从此以后俩人要牵手共度这一生。

翌日，天朗气清，他们要彻底游览这个闻名遐迩的革命圣地——延安。

乐成虽然是个地道的延安人，但是除了先烈们的辉煌足迹，对故乡却并不怎么了解。然而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延安精神陕北儿女却始终牢记心头。一直以来，每个陕北人也都以此为荣。

宝塔山、清凉山、杨家岭革命旧址和延安大学享誉全国，但这些地方乐成从未去过。与其说是平时没有时间和金钱，不如说是他一个人无心去欣赏这些历史古迹。无论身在何处，只要有淑静在身旁，到哪儿都是春暖花开、莺啼燕语。醉翁之意不在酒，当然也不会在山水之间也。

这天他们去了清凉山。所谓的清凉山，古称万佛寺，也有人称它为太和山，山脚下是已经快要断气的延河水，对面是巍然耸立的宝塔山。这里山势险峻，庙堂嶙峋，风景迥异别致，山上有许多至今都保



存完好的诡谲石窟，窟内的墙壁上刻有许多尊千姿百态的佛像，山顶上是一些庙宇殿堂，山腰有诗湾、水照延安、月儿井、琵琶桥、定痂泉、仙人洞、琉璃塔等名胜。在上山的途中，淑静对那些巧夺天工的石雕充满了好奇，而乐成对那些“颓垣断壁”则丝毫不感兴趣，只能无奈的“舍命陪女子”。

乐成一直紧握着淑静的手，他们一直顺着陡峭的石阶来到了山的顶巅。此时恰逢“庙会”，山上到处是拥挤的人群，远远就能听见高亢嘹亮的秦腔。

秦腔可谓是我国最为悠久的剧种之一，也是我国最早的“摇滚”形式，在整个西北地区有着相当广泛的影响力。它的血液里流淌着秦人的豪放粗犷、坚忍顽强，它在表达形式上不拘一格，可以让人潸然泪下、如痴如醉，也可以让人激情四射、勇敢无畏。它在陕西主要盛行于关中和汉中地区，有着广泛的群众基础，尤其是在关中的农村，几乎每个人都耳熟能详。淑静忍不住向乐成夸耀自己的母亲，“我妈妈唱戏唱的可好听了。她是个戏迷，每逢镇上有戏，无论刮风还是下雨，无论白天还是夜晚，她总是会放下手头哪怕是最急的营生也要去听戏。”

“难道她女儿出嫁的那天她也会一意孤行么？”

“那是当然，她宁愿她的女儿永远不出嫁。”

“苍天啊！这个世界又多了一个寡妇。”

“乐成，你是不是一天就知道气我啊？”

“呵呵，那到没那个胆儿。”

之后俩人来到了一个偌大的寺庙里，淑静硬是要乐成和她一块儿烧香拜佛，为他们伟大的爱情祈祷。

第三日，他们去了延安大学。这所大学依山傍水，一座座高楼错落有致，一排排窑洞气势如虹，学校与杨家岭革命旧址交相辉映。在整个陕北而言，延安大学也可以说是最高的学府，培养出一批又一批的栋梁之才。

乐成和淑静在这所环境幽雅的校园转悠着。累的时候就来到一棵被浓绿的草坪包围着的高大的梧桐树下面，在梧桐树凉爽的庇荫下，

淑静躺在乐成怀里睡着了。就这样在浪漫与游逛中，一天的光阴飞快流逝。

晚上俩人去吃了夜市，初秋的晚上已经让人感觉到了寒意，乐成给淑静买了一件粉色的外套。回到陋室淑静主动抱住乐成的腰，吻了他。这是他们在延安的最后一夜。

第四日，乐成打算回家一趟，毕竟已经快到家门口儿了，岂有不回家的道理，自己又不是“大禹”。虽然没有出发的时候，淑静的口号是：“打死也不去你家”，但是走着走着，连她自己都不知道居然一直走到了乐成家的家门口。这个傻女人。在学校里，乐成拿她没办法，一旦出来，她就不得不对乐成百依百顺，不管什么事，都是乐成说了算。

那天恰逢乐成的母亲回了老家，他的父亲主厨。他给几个孩子做了自己最拿手的揪面片。坦白说，他的手艺还不错，除了在汤里放了太多盐。

乐成的父亲是个绝对的苦命人。在他还是个孩童的时候，父母身患癌症相继离世。由于当时医疗条件的落后和家境的贫寒，一些原本可以医治的疾病却夺走了许多人的生命。除了善良和仗义之外，乐成的父亲实在是没有什么过人之处，当然如果他的打麻将也能算在其中的话。也就是这两样难能可贵的法宝，不差累黍的被乐成继承了。这是他作为一个善良之人的骄傲之处。这两样看似不错的优点，在日后的生活中让乐成受益匪浅，以至于也让他在日后的生活里避免了许多不必要的麻烦。

淑静刚开始还显得有些拘谨，但是乐成父亲的古道热肠还有他妹妹的幽默很快就帮淑静驱散了拘谨。

“你们姊妹几个？”乐成的父亲问淑静。

“三个。”淑静有些胆怯地回答。

“你是老几？”

“我是最小的。”

“他们都是做什么工作的？”。

“我大哥在车站上班，我姐姐是教师。”



“哦，那你的父母在做什么工作？”

“他们都是农民。”

“哦，那你们的条件比我们要好一些。你们那边地势平坦、土地肥沃，应该是一年两收吧？”

“嗯。”

乐成的父亲是个爽快的“侦探”，通过这简短的几句交谈，他已经对两个孩子的未来有了一些了解。饭后，他便带着他的“爱犬”“丢钱”去了。

晚上他们姊妹几个人一起打牌，看电视，奇怪的是淑静和他的妹妹沆瀣一气，两个大人是盯着古装电视剧，又是什么还珠格格、刁蛮公主之类的。让乐成有些无奈，心想：“这类电视剧也只有忽悠你们这些傻女孩了，如果观众都像我这样挑剔的话，那些编剧、导演早该下课了。”

第五日的晚上，乐成带淑静去了这个小镇最繁华的地方——油矿。这里的夜晚总是火树银花、街市如昼，这里有乐成太多的回忆。上高中时，乐成为了追求一个女生，无数个夜晚都在那个女孩家的楼下翘首。女孩是富家千金，尽管乐成一往情深，但是他的贫寒让他们注定只能是生命中过客。每天晚自习后，乐成都担当着护花使者的角色，一路上那个女孩安静耐心地听着乐成的歌声。那时胆怯的乐成却连拥抱都不敢。也许是因为她太美，美的以至于让乐成这样的美男子都自惭形秽。送完她，乐成就会去灯光球场打球，打完球后一个人兴高采烈地在霓虹灯下唱着情歌回家。那是多么美好的岁月啊！但是却再也回不去了。

在家里停留了两日后，乐成和淑静踏上了返校的火车，他们短暂浪漫的旅程也结束了。

### 三 珍贵的礼物

乐成和淑静简直就是天造地设的一对儿。尽管相恋只有数月，但

是两人已不分彼此。俩人骨子里都很传统，对爱情忠贞不渝，从不把感情当游戏，经过这次国庆旅行，俩人的关系更亲密无间。

虽然这只是大学生活的开始，但是乐成已经开始思考未来。他很清楚，拥有爱情并不等于拥有理想与成功。大丈夫没有事业何谈婚姻。俗话说，定位决定发展，思想决定方向，激情决定成败。倘若让乐成去做一件自己并不爱做的事情，那么依他那狂妄不羁的性格，即使成功了他也不会舒坦，除了艺术他实在是想不到自己还爱什么，还能做什么？所以乐成觉得自己该是做一些实事的时候了，因为已经拥有了在他看来是这世界上最完美无缺的女人。

一个没有月亮的晚上，乐成和淑静在教室里聊天。

“我想尝试着创作音乐，搞乐队的话没有资本，但现在完全可以开始尝试创作，这样以后等时机成熟了就可以把我的音乐制作出来，然后发表到网上。现在的网络不是发达么，很多网络歌手可以通过网络成名，也许我也可以利用网络做出点成绩。”

“其实你这样的想法我很赞同，也很高兴。我相信，凭借你的才华，一定能写出最出色的音乐。当然，我肯定是第一个‘受害者’。”淑静说道，“其实我也想做一些事，不想让时间就这样从指尖溜走。爱情确实是美好，但是以后的路还长。我想能利用周末的时间做家教，这样既增长了自己的胆识又可以赚点钱供我们平时花销。”

“你自己看吧，反正不要让自己太累就好。至于钱的话，虽然我们不是多么富裕，但是我们的生活质量绝对不会落后于他人。你要买什么也不要吝啬，我的阿姨们都在这儿，没了我可以向她们开口。哦，对了，你如果要带家教的话，我可以让我大姨帮忙。”

“没事儿，我自己也能找到的，我不想因为这点儿琐事而去求人。”淑静固执地说。

“嗯，不错，有志气，让人刮目，有志者事竟成。”乐成忍不住称赞她。

两人都是行动派，说干就干。乐成每个黄昏的午后都苦练吉他，钻研一些与音乐创作有关的书籍。淑静很快就找到了一份家教，每个周六周日的晚上去做辅导。一小时十五，一般每天辅导两个小时，这